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实践基地建设项目

甲 方：中国共产党塔城市委员会宣传部

乙 方：新疆辉煌联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 订 地：塔城市

签订日期：2024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书

2024年10月22日，中国共产党塔城市委员会宣传部以竞争性磋商对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实践基地建设项目进行了采购。经中国共产党塔城市委员会宣传部评定，新疆辉煌联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中国共产党塔城市委员会宣传部（以下简称：甲方）和新疆辉煌联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份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磋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 1.2.1 标的名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实践基地建设项目；
- 1.2.2 标的数量：详见清单（后附）；
- 1.2.3 标的质量：合格。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970000元（大写：玖拾柒万元整人民币）。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实践基地建设项目	490540元

	—塔城市阿西尔达斡尔民族乡库尔托别村	
2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实践基地建设项目 —塔斯尔海村榆柳巷	294752.8元
3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实践基地建设项目 —塔城非物质文化遗产展馆	195745元
总价		981037.8元
最终价		970000元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3天内支付合同价款的50%，基础完工后支付合同价款的30%，工程施工完工后支付合同价款的10%，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后付至结算价款的97%，预留3%的工程质量保修金，质保期满一年后，一次性付清。

1.4.2 发票开具方式：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工程款）。

1.5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履行期限：30天，2024年10月27日至2024年11月25日；

1.5.2 履行地点：塔城非物质文化遗产展馆、塔城市阿西尔达斡尔民族乡库尔托别村、塔斯尔海村榆柳巷；

1.5.3 履行方式：包工包料，清单内所有内容。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1.9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甲方：中国共产党塔城市委员会宣传部	乙方：新疆辉煌联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91650100095503419D
住所：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898号万科中央公园商业S6幢1001室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898号万科中央公园商业S6幢1001室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830000
电话：	电话：0991-4631330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1443914681@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道湾支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新疆辉煌联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802080612010104616699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10%；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通知和送达

2.16.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6.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写、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履约保证金

2.18.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10%的履约保证金；

2.18.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18.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19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项目需求清单报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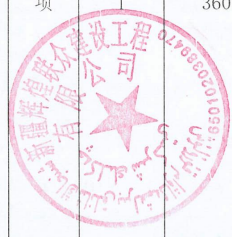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实践基地建设项目—塔城市阿西尔达斡尔民族乡库尔托别村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浮雕墙制作	水泥等混合材料打底塑形, 颜料上色仿古铜, 每块尺寸 1.8m×5m, 共计 7 块	m ²	63	2580	162540
2	唐明天家	1. 大门改造: 镀锌钢(框架 8cm 方钢, 中间 5cm 方钢)焊接喷漆安装静音轮+砖柱+两侧, 3 米的墙面改造(刷墙+砖结构) 2. 规格: 大门 5.95 米×2.4, 两侧柱子 0.6 米×2.6 高, 两侧墙 3 米×2.6 高。 3. 院内墙面粉刷 150 平方及房檐 50 米装饰 4. 小篷房装饰	项	1	90000	90000
3	高连生家	1. 大门改造: 4.7m×3.5 米高砖砌, 刷两变哈巴粉(氧化铁棕), 砖砌仿俄式建筑大门, 带拱形。两侧墙面延伸 3 米做砖砌墙面效果, 刷哈巴粉。	项	1	50000	50000
4	刘十三非遗展馆	1. 沿墙及落地展柜制作 7.5 米×2.4 米 2. 墙面处理(一面 7.5 米×2.4 米的墙面做长城板效果的装饰, 另一面 7.5 米×2.4 米的墙面铲墙皮、刮腻子等, 详细如下: (1). 腻子种类: 基础刮腻子处理平整、滚专用封底基膜 (2).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 根据展示内容设计相应的背景高清图面 [工作内容] (1). 基层清理 (2). 刮腻子 (3). 面层铺贴 (4). 刷防护材料 3. 灯箱及展板制作(灯箱 1.5 米×1 米×2 个) 4. 电路改造(含 10 组射灯)	项	1	92000	92000
5	刘十三家	1. 木质牌匾制作(区域的名, 如工具等) 2. 竹制隔帘制作 3.6 米×2 米高(煤棚和加工区的隔断) 3. 老式窗帘盒 2 个(1.8 米) 4. 白炽灯及老式拉伸开关 8 套 5. 购买 70-80 年代的旧报纸	项	1	6000	6000

6	“爬墙头”景	1. 两个人物创作及制作（玻璃钢材质上古铜色） 2. 建筑部分一墙面制作 4. 简介牌制作（金属烤漆）	个	1	90000	90000
	小计一					490540
二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实践基地建设项目—塔斯尔海村榆柳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商店房屋改造	1、墙面（6.5米×3米）改造成一个平面，洞口砖砌封堵，外墙腻子两遍，户外乳胶漆两遍， 2、房顶改造，用40镀锌方钢焊接造型并刷深灰色漆，高度1米，长6.5米（和左侧建筑融为一体）	m ²	26	535	13910
2	公交车站改造	1. 拆除车站小工具房 2、打磨，补喷漆	项	1	2180	2180
3	街边住户大门改造	1. A 大门:6米×2.4米镀锌钢（框架5cm方钢，中间4cm方钢），面封1.2mm镀锌铁皮，焊接喷漆（深红），门上安装狮头门环。 2. B 大门:3.9米×2.4米镀锌钢（框架5cm方钢，中间4cm方钢），面封1.2mm镀锌铁皮，焊接喷漆（深红），门上安装狮头门环。	项	1	11990	11990
4	墙面二十四节气展板	1. 规格: 1.2米×0.8米 2. 材质: 2cmPVC+UV喷+钢化膜+异形雕刻 3. 数量: 24块	块	24	381.5	9156
5	宣传栏	1. 规格: 9米×3.2米 2. 材质: 100mm镀锌方钢, 80mm镀锌方钢, 50mm镀锌方钢焊接, 面封1.2mm镀锌铁皮, 整体烤漆, 成品仿屋顶瓦, 8mm钢化玻璃, 高清户外画面定制。	项	1	82000	82000
6	“铸牢”景墙	1. 规格: 5.5米×2.4米（双面） 2. 材质: 80mm镀锌方钢, 50mm镀锌方钢焊接, 面封1.2mm镀锌铁皮, 整体烤漆, 字为2mm烤漆PVC字。	项	1	39240	39240
7	马大姐大门改造	1. 拱形规格: 4米×1.2米×0.5m 2. 材质: 30mm镀锌方钢, 焊接, 整体喷漆, 两侧柱子上安装两	项	1	23980	23980

		组中式庭院方凳（太阳能）。 3. 两侧墙面翻新，户外腻子2遍，画外乳胶漆两遍。 4. 奖牌重新制作，不锈钢腐蚀填漆，规格0.6米×0.4米，数量12块				
8	马大姐院内展墙改造	1. 房檐规格：32米×1.2米 2. 材质：小号仿古瓦做房檐，深度1.2米用灰色彩钢保温板，骨架为钢结构骨架 3. 分类牌制作20个木质雕刻填漆。	米	32	818	26176
9	马大姐展厅-高精宣绒布墙布	[项目特征] 1. 腻子种类：基础刮腻子处理平整、滚专用封底基膜 2.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根据展示内容设计相应的背景高清图面 [工作内容] 1. 基层清理 2. 刮腻子 3. 面层铺粘 4. 刷防护材料	m ²	81.6	210	17136
10	马大姐展厅-墙面轻钢龙骨骨架	[项目特征] 1. 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100*50*0.6轻钢龙骨竖向，38横穿、100*50*0.6天地骨 [工作内容] 1. 基层清理 2. 龙骨制作、运输、安装	m ²	81.6	81.75	6670.8
11	马大姐展厅-原展厅地面成品保护	[项目特征] 1. 用阻燃耐磨地面保护材料对原地面塑胶地板进行铺装保护 [工作内容] 1. 制作、安装	m ²	45	10	450
12	马大姐展厅-墙面展柜	1. 沿墙展柜尺寸3.5米×3米 2. 1.8cm神态板定制 3. 8mm超白钢化玻璃 3. LED条灯	项	1	14170	14170
13	马大姐展厅-图文版面	[项目特征] 1. 根据文本大纲制作 [工作内容] 1. 制作、安装	项	1	27904	27904
14	马大姐展厅-电路改造	1. 照明设备分两路控制 2. 增加主灯2个 3. 射灯采用博物馆专用射灯10组	项	1	18530	18530
15	马大姐展厅-	[项目特征]	m	28	45	1260

	不锈钢地脚线	1. 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2 厚阻燃多层胶合板用自攻螺丝固定在主龙骨上 2.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80mm 高度黑钢踢脚线 [工作内容] 1. 基层清理 2. 基层铺贴 3. 面层铺贴 4. 材料运输				
	小计 二					294752.8
三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实践基地建设项目—塔城非物质文化遗产展馆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单价 (元)	合价(元)
1	LED 屏幕	1. 规格: 4500*1800; 2. P1.85 室内全彩	个	1	65000	65000
2	互动触摸屏	1. 55 寸互动触摸屏 2. 含软件安装制作	台	1	26160	26160
3	换衣镜系统	1. 55 寸互动触摸屏 2. 含软件安装制作	台	1	72000	72000
4	电视	55 英寸	台	1	2450	2450
5	互动触摸屏	98 英寸	台	1	12535	12535
6	电视	85 英寸	台	1	7000	7000
7	扩声系统设备	A-1. 名称: 功放 A-2. 规格: 输出功率 8 欧姆、600W, 该型号卡包机是一款新型高档专业卡拉 OK 包厢功放机。采用新颖的技术和追求, 精益求精的质量, 功能强大、音色优美、操作方便、可解决各种应用问题。适用于卡拉 OK 包房、歌舞厅、公共广播、电教以及家庭工程配套, 完善的保护系统, 能自动检测故障。 功能特点: 1. 大功率环形变压器 2. 大功率输出管 3. 采用专业混响数字处理 IC 4. 特设 MP3 音乐播放系统 5. 支持蓝牙/收音 B-1. 名称: 精品同轴音响 B-2. 规格: 产品概述: ◆采用 HIFI 级电子分频电容, 电路设有自恢复保护系统, 过载, 过压自动保护 ◆低音采用真正台湾原产玻纤编织而成, 强度高, 承受功率大, 受环境影响	项	1	3600	3600

塔城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p>小,有较宽的频响与较低的失真,3D动感音效能量充沛稳定质感鲜明,尤其对入声有很好的还原效果。◆进口25芯丝膜球顶高音◆大师手笔的标准的造型,源自国际设计理念。◆窄边,吸网设计,更具时尚魅力。</p> <p>技术参数:</p> <p>◆额定/最大功率:20-60W</p> <p>◆频率响应:110-13000HZ</p> <p>◆输入阻抗:8Ω</p> <p>◆灵敏度:92dB</p> <p>◆扬声器:5.25" +1" 同轴高音</p> <p>◆安装开孔尺寸:180MM</p> <p>◆产品尺寸:195*85MM</p> <p>◆内包装尺寸:207*207*103MM</p> <p>◆外包装尺寸:640*435*225MM</p> <p>◆产品重量:2KG</p> <p>◆材料:ABS、吸顶安装/USB/SD/LINE 播放</p> <p>6. 四通道独立调节音量大小</p> <p>技术参数:</p> <p>1. 产品型号:KB-100F</p> <p>2. 输出功率:100W*2</p> <p>3. 输出阻抗:4-8Ω</p> <p>4. 输入幅度:>3.6V</p> <p>5. 频率响应:20Hz-48KHz</p> <p>6. 信噪比:75dB</p> <p>7. 分离度:48dB</p> <p>8. 总谐波失真:≤0.21%1KHz</p> <p>9. 电压要求:AC220V/50Hz</p>				
8	展厅多媒体控制软件	<p>1. 名称:多媒体影片播放控制系统</p> <p>2. 类别:可开发定制,控制所有设备开关及展项互动演示,灯光开关,单项控制,一键式控制,时间轴式控制等,播放器和电脑主机,触控一体机的内容选择等。</p>	套	1	7000	7000
	小计 三					195745
	合计	小计一 + 小计二 + 小计三				5981037.8
	最终合计价格					970000

